

1. 展馆使用有关规定重要事项

1) 特装展位（光地）管理费：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规定特装展位（光地）参展商必须向展馆缴纳特装展位（光地）管理费（按租用展位总面积计算）。由主场搭建商统一在展会开展前代展馆收缴。

2) 特装展位（光地）施工安全清洁押金：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规定所有委托搭建特装展位的搭建商必须缴纳施工安全清洁押金后，方可进馆布展施工。由主场搭建商统一在展会开展前代展馆收缴。

3) 特装展位搭建限高：4.5 米。

4) 禁止搭建双层结构展位，不允许吊点。

5) 加班费：

参展商在布展和撤展期间若需加班，展馆将收取加班费，由主场搭建商代为收缴。

6) 场地规格：

- 地面承重：A1-A5 馆 3 吨/m²，B1-B5 馆 5 吨/m²
- 展馆最大货运门入口尺寸：宽 7.4m×高 6.8m
- 地面配电盖板：长 0.75m×宽 0.7m(上方禁止物品覆盖)

7) 电力参数：

电压等级 380V/220V（±10%），频率参数为 50Hz（±1%）。

8) 特装展位自备展位分线配电箱：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供电系统采用二级漏电保护方式供电，特装展位（无设备现场演示）须自备 1 个展位分线配电箱，特装展位（有设备现场演示）须自备两个分线配电箱，参展商要严格按照此标准执行。